

关于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关于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德师报(函)字(24)第 Q00926 号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以下合称“财务报表”),并于2024年4月15日签发了德师报(审)字(24)第 P04415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公安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贵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贵公司实施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23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说明仅作为贵公司向证券监管机构呈报2023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杉



吴杉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剑男



孙剑男

2024年4月15日

江苏传智播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传智播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人民币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 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3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小计	-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小计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2023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8,744,481.01	-	-	-	28,744,481.01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传智播客计算机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716,482.62	-	-	2,361,221.88	5,355,260.74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郑州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96,318.80	64,394.98	-	-	2,460,713.78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河北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8,000.00	-	-	-	68,000.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宿迁市传智播客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300.00	-	-	-	10,300.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大同好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900.00	-	-	6,900.00	-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其他应收款	无	1,597,904.80	-	-	1,597,904.8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合计	-	-	-	38,942,482.43	1,662,299.78	-	2,368,121.88	38,236,660.33	-	-

此表已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获董事会批准。

黎活明印

法定代表人:

徐海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雅武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